

中共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委员会文件

中南林党发〔2018〕27号



关于印发《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全面振兴 本科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

学校各基层党组织,各部门、单位: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全面振兴本科教育实施方案》已于2018年12月3日经学校党委会审定通过,现印发你们,望各牵头部门对照《方案》,研究制订具体实施方案,并于2018年12月31日前将工作计划安排表报学校教务处。

中共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委员会

2018年12月7日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全面振兴本科教育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全面振兴学校本科教育，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现结合学校建设发展战略目标和教育教学改革“十大计划”，提出以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和目标原则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全国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本为本，准确把握本科教育和人才成长规律，以“四个回归”为基本遵循，着力推进适应新时代要求的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强化内涵发展，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总体目标

到2023年，学校本科教育“四个回归”全面落实，初步形成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建成一批一流本科专业点，引领带动专业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能力全面提升，学生学习成效和教师育人能力显著增强；协同育人机制更加健全，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质量督导评估制度更加完善，大学质量文化建设取得显著成效。学校本科教育呈现全面振兴局面。

（三）基本原则

坚持立德树人，德育为先。把立德树人内化到学校建设和管理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坚持以文化人、以德育人，不断提高学生思想水平、政治觉悟、道德品质、文化素养，教育学生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扎实培养学生成为生态文明建设“领头羊”“示范者”的意识和能力。

坚持学生中心，全面发展。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为中心，既注重“教得好”，更注重“学得好”，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潜能，激励学生爱国、励志、求真、力行，增强学生的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坚持服务需求，成效导向。主动对接行业、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优化专业结构，完善课程体系，更新教学内容，改进教学方法，切实提高人才培养的目标达成度、社会适应度、条件保障度、质保有效度和结果满意度。

坚持完善机制，持续改进。以创新人才培养机制为重点，形成招生、培养与就业联动机制，建立专业动态调整机制，健全协同育人机制，优化实践育人机制，强化质量评价保障机制，形成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改进机制。

坚持分类指导，特色发展。坚持特色发展道路，引导学院发挥各自优势，各展所长，建设优势特色专业、优质课程，提高创新型、复合型、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形成全局性改革成果。

二、主要内容和责任分工

（一）强化立德树人，全方位实施思想政治教育

1. 实施思政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加强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实施思政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建立健全系统化育人长效机制，一体化构建内容完善、标准健全、保障有力、成效显著的思想政治工作质量体系。把握师生思想特点和发展需求，优化内容供给、改进工作方法、创新工作载体，激活学校思想政治工作内生动力，全方位开展融入式、嵌入式、渗入式思政教育。加强体育、美育和劳动教育，提升学生健康素质和审美能力，增强劳动意识，养成劳动习惯。

牵头部门：宣传部；协作部门：学工部、人事处、教务处等；
责任部门：全校各单位

2. 抓好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进一步办好思想政治理论课，大力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以课程思政为最重要抓手，着力推进专业思政建设。学校制定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开展课程思政研讨、试点、推广工作。各学院充分挖掘各门课程的思政教育资源，坚持思政教育元素进课程大纲、进课堂教学、进课程考核。打造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堂，选树一批课程思政优秀教师，形成专业课教学与思想政治理论课紧密结合、同向同行的育人格局。

牵头部门：教务处；协作部门：马克思主义学院；
责任部门：各学院

(二) 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激发学生兴趣和潜能

3. 探索“213”人才培养模式。推行“213”本科人才培养模

式，即“两阶段培养过程”“一个共同基础”“三条培养路径”。在逐步扩大“按大类招生、分大类培养”范围基础上，把本科阶段教育划分为两个阶段：前两学年实行“按大类培养”，着力进行综合素养和专业基础素质的培养；后两年实行专业培养。通过公共课、校本共同课程和通识课程三大类“共同基础课程”，打造学生在价值形成、知识获得和能力成长方面的共同特质。从第三学年开始，在共同专业核心课程模块基础上，对应“三型”人才培养，根据办学条件提供创新型、复合型、应用型三大类别选修方向，学生可根据自身兴趣、潜能和学业规划选择其中一种课程体系，形成同一专业下个性化的成才路径。

牵头部门：教务处； 责任部门：各学院

4. 革新课程体系。以人才培养方案修订为抓手，加强学校层面审核，制定逻辑清晰、课程精练、突出实践环节、注重交叉复合、充分支撑培养目标、全面适应新时代要求的课程体系。以提高教学效能为中心建设公共课平台、通识课平台以及多专业基础课平台；以学科交叉融合为特征、以内容整合优化为核心建设学科平台课程；以课程特色凝练为导向，建设特色鲜明、综合化程度高的专业核心课程群，强化学生专业综合创新能力培养。精心研制课程矩阵，强化各门课程对人才培养目标的支撑度。完善课程建设标准，在课程大纲制定上，重视知识内容的基础性、系统性与前沿性，注重思政教育元素的融入。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实现民族复兴的理想和责任教育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各环节，

全面落实到专业培养要求、各门课程、各项实践活动中。

牵头部门：教务处； 责任部门：各学院

5. 推动课堂教学革命。以学生发展为中心，从教学内容和教学组织方式革命着手促进学生学习革命。创造条件逐步推行小班化教学、混合式教学、翻转课堂，积极推进智慧教室建设，构建线上线下有机结合的教学模式。切实把教师角色从知识的传授者转变为学习活动的组织者、学生发展的促进者，倡导启发式、讨论式、参与式、项目式、案例式等多样化教学方法，把课堂作用从知识的讲授场所改变为高水平的思维活动场所，大幅提升课堂教学的“含金量”。充分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 and 潜能，培养学生的主体性、主动性、创造性以及高阶思维能力。

牵头部门：教务处； 责任部门：各学院

6. 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加强顶层设计，把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作为推进高等教育综合改革的突破口，坚持面向全体、分类施教、结合专业、强化实践，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把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思想政治教育紧密结合起来，探索创新创业课程体系、教学方法以及实践训练等方面的突破。发挥创新创业学院在创新创业教育中的主导作用，打造中南林特色创新创业教育品牌。

牵头部门：创新创业学院； 协作部门：教务处；

责任部门：各学院

7. 扩大学生发展选择权。把促进全体学生的全面而有个性化的

发展作为学校教育工作顶层设计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调动学生的发展主动性，让学生在多样化的选择中发现潜能、发展特长、培育创造性。丰富各类育人资源和学习效能评价方式，为各类学生的成长成才开辟广阔空间。支持各学院建设第二学位专业和微专业课程组，促进文、理、工渗透融合，助力复合型人才培养。加强选修课程建设，增加数量、提升质量。创造条件支持学生自主选择专业和专业方向，丰富学生获得学分的途径和方式。丰富拔尖本科人才培养途径，完善各类创新班培养制度和“本硕博贯通”培养体系，探索建立荣誉学士学位制度，激励学生卓越成长。

牵头部门：教务处； 责任部门：各学院

8. 培育重大教学成果。以问题为导向，以成果为抓手，以教学改革为动力，以提高本科教育水平为目标，强强合作，着力培育具有重大影响的教学成果，全力推动教学观念的更新、教学水平的提高和教育质量的全面提高。学校遴选培育对象并给予一揽子支持，各培育对象单位做好谋划设计，加强教学研究与改革，强化过程管理与阶段性成果宣传推广。

牵头部门：教务处； 责任部门：各学院

（三）全面提升教师能力，激励潜心教书育人

9.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成立学校教师工作部，全面负责师德师风建设。严格执行学校党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坚持把师德师风作为教师素质评价的第一标准，完善诚信承诺和失信惩戒机制，推动师德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加强师德

师风先进和荣誉的评选表彰，大力宣传师德楷模先进事迹。健全师德考核评价机制，在职称晋升、岗位聘任和各项评优中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制。引导广大教师教书育人和自我修养相结合，做到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更好担当起学生健康成长指导者和引路人的责任。

牵头部门：人事处； 责任部门：各学院

10. 提升教师教学能力。从机构设置、队伍建设和经费投入等方面切实加强学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建设，常态化、全覆盖开展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着力提高教师现代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活动深度融合的能力。增强教师教学学术意识，大力推进教师教学学术能力提升。健全基层教学组织，常态化开展集体备课、教学咨询、教学研讨等教育教学研究活动。

牵头部门：教务处； 协作部门：人事处

11. 加强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对工科、应用型理科、应用型社科专业，加大双师型教师培养力度，加强对双师型教师的全职、兼职或柔性的引进、聘用。轮派青年教师进行企业锻炼，鼓励教师全职到企业实际上岗工作或研究，出台政策引导鼓励教师取得相关行业的工程师、技师等职称证书或职（执）业资格证书。切实提高专业课教师中具备在企业工作的工程经历的教师比例，确保每一届学生有不少于 8 门专业课是由具备一定工程、实践经历的教师主讲。

牵头部门：人事处； 责任部门：各学院

12. 加大教学激励力度。避免教师评价考核中的“四唯”倾向，加强对育人能力和实践能力的考察。把教学质量作为开展教学激励的重要评价指标，统筹考虑教师课程质量、教学研究、教学管理、教学成效，实习实训指导、学习和竞赛辅导等情况开展教学评价，并与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绩效考核、津贴分配和各项教学奖励挂钩。在教师专业技术职务晋升中施行本科教学工作考评一票否决制。完善教学激励政策体系，增设优秀课程、优秀教案（讲义）、优秀课堂等奖项，进一步发挥好“‘树人学者’优秀教学人才”评选表彰的激励引领作用，探索建立“优课优酬”制度。严格落实教授给本科生上课制度，非特殊原因连续两年不讲授本科生课程的教授、副教授，学校不再聘其担任教授、副教授职务。教师承担其他工作任务，原则上不得减免课堂教学工作量。完善教学事故认定及处理办法，建立健全教师约谈、暂停授课、调离岗位、辞退解聘等机制。

牵头部门：人事处； 协作部门：教务处

（四）大力加强专业建设，创建“一流”本科专业

13. 实施专业动态调整。出台专业设置与调整实施办法，将学科水平、办学条件、质量与特色、招生就业情况、学生满意度等作为基本要素，建立专业建设常态数据库。对评估与监控数据不佳的专业，分别做出减少招生计划、隔年招生、停止招生和撤销处理；对优秀专业给予政策倾斜。着力提高人才培养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契合度以及学生和家长的满意度，促进各专业内涵建设

和特色发展,形成符合学校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结构合理、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专业结构体系。到2022年,将本科专业总数控制在65个左右。

牵头部门: 教务处; 协作部门: 招生就业处

14. 创建“一流”本科专业。树立专业建设标准意识,贯彻落实本科专业教学质量国家标准;树立专业建设特色意识,形成差异化专业发展道路;按照新工科、新农科、新文科要求,以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为主体,以教师能力建设和资源平台建设为两翼,以课程建设为抓手,全面进行专业改造升级。涉林专业特别要注重林科教结合,以现代生命科学技术、信息技术、工程技术进行专业改造升级,使专业建设更紧密对接生态文明、林业现代化和乡村振兴需求。响应教育部“双万计划”,遴选国家级、省级一流培育专业,实施重点扶持,力争10个左右专业入选“双万计划”。建设一批理念先进、面向未来、适应需求、特色鲜明、保障有力的示范性专业,引领学校专业建设水平和人才培养能力全面提升。

牵头部门: 教务处; 责任部门: 各学院

15. 推广专业评估认证。形成并巩固“内部评估促进常规改进,外部评估推动全面提升”的专业质量评价与改进机制。不断完善评估办法和指标体系,实施“四年一轮”校内专业评估计划。积极准备湖南省本科专业综合评价迎评工作,充分展示学校各专业办学水平,全面查找存在问题,努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全力

支持工科类专业参加全国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大力倡导其他类专业参加行业性、国际性专业评估认证，提升各专业建设水平和适应度。为参加教育部三级专业认证做好积极准备。

牵头部门：教务处； 责任部门：各学院

16. 全面加强教材建设。结合学校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学校特色以及教育教学改革的实际，统筹做好教材建设规划工作。制定政策激励教师主持或参与全国统编教材的编写和研究，鼓励行业人士参与教材建设，开发适用性和实践性强的优秀教材。进一步加大对教材立项和编写的支持和监管，逐步建立能反映国内外先进水平、具有我校学科优势和特色的高质量、高水平教材体系。不断完善教材的选用机制、质量监控和评价机制，严格落实“马工程”教材的选用与推广，探索建立自编教材选用的专家评审准入制。不断提升教材建设与管理的信息化水平。

牵头部门：教务处； 责任部门：各学院

（五）严格教学过程管理，切实提高学业挑战度

17. 加强课堂教学建设。建立健全学校党委领导、校长和分管校领导全面负责、教务处和各院系具体负责的课堂教学管理体系。确立党委定期研究、校长及分管校领导经常性研究课堂建设和管理工作的制度，教务处和院系切实加强课堂教学管理，抓好课堂教学关键环节，教师切实承担起加强课堂教学管理和提高教学质量的主体责任。

牵头部门：教务处； 协作部门：党政办；

责任部门：各学院

18. 全面打造“金课”。全面梳理各门课程的教学内容，淘汰低阶性、陈旧性、对付型“水课”，打造具备高阶性、创新性、挑战性的线下、线上、混合式、虚拟仿真和社会实践“金课”，提升学业挑战度，增加课程难度，拓展课程深度。发现、培养“名嘴”型教师，打造一批由“名嘴”主讲、具有较高校内认可度和社会影响力的慕课、微课“金课”。加强课程教学大纲管理，建立教案、讲义评价制度，开展按课程大纲实施教学专项检查。修订课程考核管理办法，促进科学设计课程考核内容和方式，构建注重学生学习过程考查和综合能力评价的科学评价体系。严格考核标准和考试纪律。

牵头部门：教务处； 协作部门：党政办；

责任部门：各学院

19. 严格毕业设计（论文）管理。完善毕业设计（论文）管理办法，强化指导教师责任，加强对选题、开题、答辩等环节的全过程管理。严格实行论文查重制度，探索建立抽取部分论文进行校外盲审的制度，切实提升毕业设计（论文）质量。严肃处理抄袭、伪造、篡改、代写、买卖毕业论文等违纪问题。

牵头部门：教务处； 责任部门：各学院

（六）大力加强信息化建设，提升教、学、管效能

20. 打造“互联网+教育”教学新形态。逐步打造适应学生自主学习、自主管理、自主服务需求的智慧课堂、智慧实验室、智

慧校园。大力推进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现代技术在教学中的应用，逐步形成以网络化、数字化、智能化、个性化为特征的“互联网+教育”新形态，大幅提高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效能。

牵头部门：信息中心；协作部门：教务处、国有资产管理处

21. 推进慕课和虚拟仿真实验建设。增加经费投入，建好用好在线开放课程平台，大力支持优势特色学科专业建设高质量特色慕课，鼓励其他专业开展慕课建设和利用。积极共享国内外优质在线开放课程资源，支持教师利用校外课程资源进行线上线下混合式开展教学试验，支持学生通过线上学习获得学分。鼓励教师多模式应用、学生多形式学习，推动形成处处能学、时时可学的泛在化学习新环境。到2025年，学校建设、利用的慕课达到300门左右。推进虚拟仿真教学，每年立项10个左右校级虚拟仿真实验项目，积极申报国家级项目和平台。

牵头部门：教务处；协作部门：信息中心；

责任部门：各学院

22. 提高管理信息化程度。充分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现代技术，提高学校管理和服务的信息化水平，实施更加精准的教育教学与管理。建设教学质量管理平台，充分运用信息化手段，对教学行为、服务教学行为的质量进行不受时间和空间限制的常态化监控，对质量信息进行及时反馈，推进持续改进。利用教育大数据公司的专业服务，定期收集和分析在校

生学习行为数据、毕业生初期就业情况数据、毕业生中期职业发展数据等，将其结果充分运用于学习绩效评价、教学质量评估、教师教学能力提升、专业及专业方向调整、培养方案修订等各个方面。

牵头部门：信息中心； 协作部门：教务处

（七）加强学风建设，深化协同育人

23. 切实加强学风建设。教育引导先行，形成全员育人工作格局。加强思想教育引导，开展富有实效的学风教育专题活动，强化学生的国家使命感与社会责任感，引导学生增强学习原动力与内驱力，促进学生刻苦学习；优化学风管理制度，强化学风建设落实。加强校院两级教学、学工联系联动机制建设，完善“以学为主”的考评体系，严格纪律管理、学籍管理等学生日常管理，建立院级学习支持与促进系统；营造氛围，建设优良学风校风。搭建立体化学生发展平台，开展学习型班级、宿舍创建，加强科技类和学术型学生社团建设，开展学习能力提升活动，加强校园文化建设；进一步增强保障条件。加强学工队伍建设和教风建设，优化学习环境，拓展学习空间，保障学习条件。

牵头部门：学工部； 协作部门：宣传部、团委；

责任部门：各学院

24. 建立健全协同育人机制。建立与社会用人部门合作更加紧密的人才培养机制。健全培养目标协同机制，与相关部门联合制订人才培养标准，完善人才培养方案。健全教师队伍协同机制，

统筹专兼职教师队伍建设，促进双向交流，提高实践教学水平。健全资源共享机制，推动将社会优质教育资源转化为教育教学内容。健全管理协同机制，搭建与相关部门对接平台，对人才培养进行协同管理，培养真正适应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高素质专门人才。强化科教协同育人。推动科研基地、科研实验室、科研项目向本科生开放，将最新科研成果及时转化为教育教学内容，以高水平科学研究支撑高质量本科人才培养。依托协同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研究基地和学校科技成果，搭建学生科学实践和创新创业平台，推动高质量师生共创，增强学生创新精神和科研能力。

牵头部门：教务处；

协作部门：人事处、科技处、社科处、校友办等；

责任部门：各学院

25. 提升教育国际化水平。从教育理念、人员交流、培养方案、课程体系、教学资源等方面全面提升学校本科教育国际化水平。提高专业建设国际化程度，加强与国外高水平高校的深度合作，推进培养方案的国际化，推进国际性专业认证与评估。加强课程国际化。加快推进双语教学、全英文教学课程建设，建设若干个全英文授课专业和课程群，逐步实现双语教学的连贯性和可持续性。大幅增加人员往来。大力支持青年教师出国访问研修，积极引进国外高水平学者为本科生上课；推进学生培养国际化，加强与国外高水平大学或研究机构的人才培养合作，实现学生互

换、学分互认和学位互授联授。建设海外短期游学基地，推进本科生海外个人访学计划等。采取必要政策鼓励来华留学生到专业学院跟班就读，实施来华留学生“双百工程”，即五年内跟班就读的留学生总人数达到100人以上，留学生生源国达到100个。

牵头部门：国际合作与交流处； 协作部门：教务处；

责任部门：各学院

（八）强化质量保障与持续改进，加强教学质量文化建设

26. 强化质量保障和持续改进。不断完善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充分发挥学校管理部门、教学督导团、学院等共同监督责任，以教学过程和教学效果作为重点监督内容，建立质量评估结果公示和整改落实等制度，着力推进人才培养标准的落实。严格落实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整改要求，推进专业认证评估工作。

牵头部门：教务处； 责任部门：各学院

27. 加强教学质量文化建设。将建设质量文化内化为全校师生的共同价值追求和自觉行为，形成以提高人才培养水平为核心的质量文化。强化校内各部门协同落实，把相关部门落实本科教育任务情况列为重要考核内容。把人才培养水平和质量作为评价学院工作的首要指标，明确各学院全面振兴本科教育的主体责任，学院党政联席会议须专题研究，院长书记须亲自抓本科教育，及时协调解决本科教育重点难点问题。基层教学单位须切实担起责任，组织实施好本科教育工作。

牵头单位：督察督导办； 责任部门：各学院

（九）加强组织领导，保障本科教育振兴

28. 加强组织领导。党委加强对本科教育的领导，研究决定本科教育的重大事项，监督本科振兴方案的落实。在学院考核中对本科教育工作进行单列考核，开展院长本科教育振兴述职工作。严格要求各单位认真履行职责，推动本科教育各项工作部署落实落细落小。各学院在国家级、省级优势特色专业、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等项目基础上，积极组织一流专业、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国家“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等重大项目的申报。

牵头部门：党政办； 协作部门：教务处

29. 强化支持保障。围绕人才培养是学校第一职能和本质职能这一根本点建立制度保障，强化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及其他衍生职能对人才培养本质职能的支撑作用。进一步加大对本科教育的政策、资源等支持力度，做到领导注意力更加聚焦本科教育、资源配置更加汇聚本科教育、教师精力更加凝聚本科教育。改善经费分配结构，优先保障本科教学经费，确保本科教学经费及各项教学资源建设经费作为年度财务预算安排的重点。充分利用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建设经费、各项省拨专项经费，积极争取社会资助，为学校本科人才培养提供经费保障。切实提高本科教育教学经费使用效益。

牵头部门：计财处

协作部门：党政办、人事处、教务处、国有资产管理处、信息中心等

30. 注重总结宣传。加强落实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的宣传和报道，在校报、门户网站、微博、微信公众号等各类媒体开辟专栏，组织干部、教师发表体会文章。保护和激发基层首创精神，鼓励各学院创造性地开展本科教育振兴工作。及时总结提炼建设中涌现的好做法和有效经验，树立先进典型，宣传改革实践成果，努力营造振兴本科教育的良好舆论氛围。

牵头部门：宣传部； 责任部门：各部门、各学院